

#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裴元領社會學理論論文獎學金辦法

111 年 9 月 20 日系務會議暨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 一、因感念裴元領教授對培育本系社會學理論學生之貢獻，且為鼓勵碩士（碩專班）生撰寫社會學理論之論文，本獎學金由本系系友林金燦、孫嘉陽等人提供，每年固定捐款本系本項獎學金。
- 二、由系主任召集本系社會學理論課程之授課教師，組成裴元領社會學理論論文獎學金審理委員會進行審理。每年獎學金金額由該委員會視當年度獎學金帳戶狀況與申請學生人數決定之。
- 三、領取本獎學金需符合以下規定：
  - （一）為本系碩士生（碩專班）學生。
  - （二）已通過口試且繳交碩士論文。
  - （三）論文主題為社會學理論與文化相關議題。
  - （四）論文成績須達 85 分（含）以上。
  - （五）經本系裴元領社會學理論論文獎學金審理委員會審查通過。
- 四、符合以上規定者，每人頒發獎狀一紙與獎學金一筆。